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 (公章): 深圳市公共艺术中心

填报人 :

联系电话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圳市公共艺术中心(深圳雕塑院 深圳市城市设计促进中心)是财政差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职能为承担城市公共空间艺术的研究、策划、推广工作；开展公共空间艺术（城市雕塑）创作工作；城市设计创新的推广促进工作；承担政府相关部门委托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深圳市公共艺术中心 2020 年主要的工作目标包括： 1. 履行城市设计创新的推广促进工作职责，整合各方资源，提供设计交流和推广服务，包括：开展建筑设计技术咨询项目、城市设计咨询项目、城市与建筑设计方案优选研究项目、2020 年度设计服务项目等。 2.开展公共艺术业务，用艺术点亮城市公共空间，包括：举办 2020 年深圳市地铁车公庙枢纽地铁文化概念方案设计项目、深圳公共雕塑展、深圳轨道三期地铁文化艺术墙设计项目、坪山区聚龙山公园公共艺术主题规划、组织开展艺术家工作坊、相关公共艺术学术交流研讨会等工作。 3. 完成深港城市\建筑双城双年展（深圳）筹展工作，确保展览顺利开幕及展期运营、以深双学堂为平台，组织策划有关城市规划、建筑设计、公共艺术等范畴的研讨论坛、公共教育等活动，推广和加强城市建筑文化交流。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0 年市公共艺术中心部门预算收入 3,174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810 万元，增加 34%，其中：财政预算拨款 1,477 万元、事业收入 1,697 万元；2020 年市公共艺术中心部门预算支出 3,174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810 万元，增加 34%，其中：人员支出 246 万元、公用支出 6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3 万元、项目支出 2,818 万元。

(四) 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市公共艺术中心预算总额 3174 万元，预算总支出 22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年末执行数 381 万元，项目支出 1821 万元。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 主要履职目标

深圳市公共艺术中心 2020 年主要的工作目标包括：1. 履行城市设计创新的推广促进工作职责，整合各方资源，提供设计交流和推广服务，包括：开展建筑设计技术咨询项目、城市设计咨询项目、城市与建筑设计方案优选研究项目、2020 年度设计服务项目等。2. 开展公共艺术业务，用艺术点亮城市公共空间，包括：举办 2020 年深圳市地铁车公庙枢纽地铁文化概念方案设计项目、深圳公共雕塑展、深圳轨道三期地铁文化艺术墙设计项目、坪山区聚龙山公园公共艺术主题规划、组织开展艺术家工作坊、相关公共艺术学术交流研讨会等工作。3. 完成深港城市\建筑双城双年展（深圳）筹展工作，确保展览顺利开幕及展期运营、以深双学堂为平台，组织策划有关城市规划、建筑设计、公共艺术等范畴的研讨论坛、公共教育等活动，推广和加强城市建筑文化交流。

(二) 主要履职情况

2020 年中心履职情况如下：（一）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夯实基层党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 中心党支部在机关党委的领导下，以政治建设为

统领，以提升支部组织力为重点，严格履行党建责任，全面加强支部的政治、思想、组织、纪律建设，切实推动新时代党建各项任务落到实处。一是提高政治站位，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领会把握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抓好党员领导干部政治理论学习。组织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重要讲话精神专题学习会议；二是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建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全年累计开展集中学习 12 次；三是紧抓党风廉政教育，中心主要领导与分管领导、分管领导与各部门负责人共同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严格落实“一员双岗”制度。邀请局机关纪委书记莅临中心进行党风廉政建设宣讲，组织全体员工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四是践行初心使命，勇于担当作为，疫情防控期间，中心党员干部曾冲到一线，守牢社区疫情防控的重要防线，争做“排头兵”和“先锋队”，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得到充分发挥。（二）推进设计创新，助力提升城市建设品质 立足中心职能定位，把握建设先行示范区重大历史使命，中心积极开展了形式多样的系列活动。一是公众教育活动类，中心全年共组织了 10 期酷茶会，为规划设计同行提供了一个专业对话交流平台，还举办了“设计与生活”公众论坛及“小美赛”城市微设计等多项活动，带领公众走向新校园高密度时代下的新校园建筑，并为“湾区国际金融科技城”的入驻企业及周边居民提供高品质的社区公共空间；二是竞赛咨询服务类，中心全年为罗湖区文化艺术馆、厦门新机场、海洋博物馆、深圳歌剧院、深超总中央绿轴与片区景观系统设计等 13 个项目提供了咨询服务，举办了共 7 期设计讲坛，邀请设计师对其擅

长的领域进行公众交流，组织了「20+20」“城市中的设计”主题展，用城市/建筑设计来纪念特区 40 周年，完成了梅林街道“一街一路”中康艺术长廊建设工程设计服务，助力梅丰社区公园建设落地；三是课题研究类，开展盐田区城市更新项目设计品质提升和深圳市建筑色彩管理研究，编制《盐田区城市更新项目设计品质提升研究成果》和《深圳市建筑色彩管理研究报告》，并结合相关课题研究出版了《城中村：消失中的城市》《一户·百姓·万人家——保障房之设计思维》2 本书籍。

（三）加强宣传推广，做好第七届双年展开幕后的服务与运营工作 今年进入了第七届深港城市\建筑双城双年展（深圳）后半段展期运营及展览闭幕后的工作收尾阶段，回顾这一年，主要工作一是开展线上线下融合联动，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需要，2 月通过“深双”官网和微信公众号推出“云观展”线上导览特辑，持续为观众提供丰富的作品介绍和导览内容，实现远程观展。4 月 19 日组织的“线上闭幕式”为展览拉下帷幕，通过开展远程线上投票和意见征集工作，决选并颁发了六大奖项；二是做好展期维护运营工作，维持展期日常运作，包括组织志愿者参与日常维护工作，组织专业与大众导览团队开展导览活动等，配合展场相关部门，开展假期开闭馆协调工作。展览闭幕后，统筹协调策展团队、参展人、施工单位及展场所属单位，保证展品的有序撤离；三是加强宣传力度，针对本届双展馆特色，做好观展路线设计，以及广告投放宣传。通过多种广告投放方式，抓住广泛人群关注度，提高群众知晓度。同时，经组织展览各方共同协作，今年下半年出版了 2019 展览中英双语画册。据统计，在展览现场开放的近一个月中，主展场及分展场共迎接超过 25 万观众，举办讲座、研讨会、导览活动等各类活动共 164 场。四是开展双年展可持续模式研究，提出新一届运作模

式建议。今年组织开展了深双国际影响力提升策划项目，深度研究提升国际影响力的策略方法等，为稳步提升深双业界影响力提供基础方案。另一方面，进一步优化办展机制，研究并提出了以区政府为主导的新一届办展运作模式的建议，以更好发挥深双特质、助力辖区发展。

(四)强化公共艺术推广,挖掘城市文化内涵 作为市属公共艺术机构,今年艺术研究工作再出佳绩。一是成功举办深圳市第六届公共雕塑展。本届展览主题为“35 日生长”,“35 日生长”是对上一届雕塑展“嫁接”的话题延申,是继上一年对“艺术进入社区”试验的延展,本次展览是对“中康艺术长廊”空间进行激活与“再生”。二是联合外界企业完成深圳地铁 6 号线 15 个站点的公共艺术项目,形成新一期的我市地铁美术馆“艺术+”主题展览。同时,协助完成地铁 5、9 号线作品设计项目的收尾工作。三是启动龙华区城市雕塑(公共艺术)项目策划咨询服务项目。(五)完善制度建设,创造安全和谐办公环境 今年是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收官之年,为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中心积极采购特色扶贫产品,进一步增强支持脱贫攻坚的使命感和责任感,为决胜脱贫攻坚作出积极贡献。根据市局要求并结合中心实际,本年度开展了新一轮内控制度修订工作,并配合完成了多项审计任务。为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完成了雕塑院侧墙防水修缮、中心宿舍内部电路安全改造等工程项目,更换了办公、宿舍、食堂等场所内多个消防设施。疫情期间,做好中心员工防疫物资的保障工作。严格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全年共组织了 16 次中心主任办公会议。

(三)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2020 年,在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的正确领导下,公共艺术中心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

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庆祝大会和视察广东、深圳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重大机遇，多措并举深化业务创新探索，健全完善各项内部管控机制，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加强预算认识，进行全面预算管理，有效提高预算编制水平。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预算执行率不高。改进措施：中心需进一步强化预算监督执行，提高预算编制水平。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强化预算执行监督。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公共艺术中心	预算年度	2020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全额	其中：财政拨款
	基本支出事项	本项目包括 1.在职工资福利；2.公用支出，包括公用经费定额、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552175.84	1400000.00	3810883.00	1708961.19
	城市公共文化艺术	本项目包括 2018 年城市和建筑设计技术咨询；2019 年城市设计技术咨询；2019 年度建筑	15044353.28	230000.00	10981098.14	178934.97

		设计技术咨询， 2020 年深圳市地铁 车公庙枢纽地铁文 化概念方案设计项 目，深圳公共雕塑 展等				
	规划国土前期费	已完成 2019 深双 展览展示并顺利撤 展	5800000.00	5800000.00	4521116.45	4521116.45
	qqf2019 深港城市 \建筑双城双年展 (续建)	已完成 2019 深双 展览	2920000.00	2920000.00	754149.59	754149.59
	文化创意产业专 项资金	已完成 2019 深双 展览	4420000.00	4420000.00	1948642.14	1948642.14
	金额合计		31736529.12	14770000.00	22015889.32	9111804.34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深圳市公共艺术中心 2020 年主要的工作 目标包括：1. 履行城市设计创新的推广 促进工作职责，整合各方资源，提供设 计交流和推广服务，包括：开展建筑设 计技术咨询项目、城市设计咨询项目、 城市与建筑设计方案优选研究 i 项目、 2020 年度设计服务项目等。2. 开展公共 艺术业务，用艺术点亮城市公共空间， 包括：举办 2020 年深圳市地铁车公庙枢 纽地铁文化概念方案设计项目、深圳公 共雕塑展、深圳轨道三期地铁文化艺术 墙设计项目、坪山区聚龙山公园公共艺 术主题规划、组织开展艺术家工作坊、 相关公共艺术学术交流研讨会等工作。 3. 完成深港城市\建筑双城双年展（深 圳）筹展工作，确保展览顺利开幕及展 期运营、以深双学堂为平台，组织策划 有关城市规划、建筑设计、公共艺术等 范畴的研讨论坛、公共教育等活动，推 广和加强城市建筑文化交流。		深圳市公共艺术中心 2020 年主要完成的工作目标包括： 1. 履行城市设计创新的推广促进工作职责，整合各方资源，提 供设计交流和推广服务，包括：开展建筑设计技术咨询项目、 城市设计咨询项目、城市与建筑设计方案优选研究 i 项目、 2020 年度设计服务项目等。2. 开展公共艺术业务，用艺术点 亮城市公共空间，包括：举办 2020 年深圳市地铁车公庙枢纽 地铁文化概念方案设计项目、深圳公共雕塑展、深圳轨道三 期地铁文化艺术墙设计项目、坪山区聚龙山公园公共艺术主 题规划、组织开展艺术家工作坊、相关公共艺术学术交流研 讨会等工作。3. 完成深港城市\建筑双城双年展（深圳）筹 展工作，确保展览顺利开幕及展期运营、以深双学堂为平台， 组织策划有关城市规划、建筑设计、公共艺术等范畴的研讨 论坛、公共教育等活动，推广和加强城市建筑文化交流。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19 双年 展展示参 展人参展 作品数	参展人来源不少于 20 个国家和 地区，参展作品不少于 100 件。		完成 280 多位参展人 148 件展 品。
			开展新一 届主题讨	主展主题研讨活动 1 场		完成 1 场研讨活动

成 情 况		论活动		
		发布展后宣传文章篇数	>5 篇	已完成发布 10 篇，内容包括新一届主题研讨、展览展望和学术策展探索，2019 作品回顾解读 7 篇
		学术研讨、公共教育活动场数	>10 场	2019 深双主展共举办学术及公共教育活动 42 场，其中 7 场现场活动，2 场线上活动，33 场导览活动。
		城市设计咨询	打造委内外人士学术研讨的平台	打造委内外人士学术研讨的平台
		第六届公共雕塑展	完成第六届公共雕塑展	已完成深圳公共雕塑展，展期为 35 天
		完成 2019 双年展展览，启动 2021 届双年展筹备	完成 2019 双年展展览，启动 2021 届双年展筹备	已完成 2019 双年展展览，已举办新一届深双主展的主题研讨
		设计与生活学术交流服务	建立以深圳建筑为对象的系列学术研究	建立以深圳建筑为对象的系列学术研究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	及时有序完成了有关工作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0% 7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深港城市\建筑双城双年展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有效提高了深双展览的知名度及影响力，得到多个知名媒体的报道及评论
			促进大湾区城市合作和交流	实现了香港、澳门等大湾区城市间的文化交流和合作
			公共艺术理念	宣传了公共艺术理念，推动了城市公共文化艺术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深双展览观展人员满意度	75% 78.47%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指标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部门决策 (20 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 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 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 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 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 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 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 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 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 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 分）；	7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部门管理 (20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1) 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 得 1.5 分。 (2) 进行了公开, 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 得 1 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 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 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 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 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 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 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且执行情况良好(1 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 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 分), 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 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 得 0 分。	2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 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 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 账实相符(1 分); 2. 资产处置规范, 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 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 1 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 0.7 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4 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 0 分。	1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1 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0.63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 1 分； 2. 5%≤比率≤10%的，得 0.5 分； 3. 比率>10%的，得 0 分。	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3
部门绩效 （60 分）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 3 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2 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90\%$ 的，得 3 分； （2） $90\% \leq$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的，得 2 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的，得 0 分。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times 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times 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times 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times 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 $\times 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 Σ （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div 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4.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 $\times 6$ 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15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 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 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 6 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 4 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 2 分； 4. 满意度<80%的，得 1 分。	6
综合评分					86.83	
评分等级					良	
填表人						